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2041新北市板橋區縣民大道2段7號18樓

承辦人：王小姐

電話：02-87735100分機7220

受文者：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 
(代表人史綱先生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金管證投字第111036060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所報終止貴公司經理之「富邦多元收益ETF傘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之富邦中國政策金融債券0-1年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」證券投資信託契約，並以基金終止櫃檯買賣日之次一營業日為契約終止日一案，同意照辦，並請依說明二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79條第2項規定及本會證券期貨局案陳貴公司111年10月19日富信字第111000045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請依該基金信託契約第32條規定公告及通知全體受益人，並依證券投資信託基金管理辦法第80條及該基金信託契約第26條規定辦理該基金清算事宜。

正本：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（代表人史綱先生）

副本：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代表人陳思寬先生）、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（代表人劉宗聖先生）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（代表人陳永誠先生）

電 2022/10/27 文  
交 14:56:37 章

金融服務部 111/10/27



1110001161